

朝陽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日間部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12學年度適用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校訂 必修	生活英文	2-2	生活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自然科學領域	2-2							
	體育(體適能)	2-2	體育(體適能)	2-2	綜合領域	2-2	人文領域	2-2									
	資通訊與AI應用	2-2	勞作教育	3-1													
	中文鑑賞與應用	2-2															
	勞作教育	3-1															
時數 學分		11-9		7-5		4-4		4-4		2-2		0-0		0-0		0-0	
專業 必修	經濟學	2-2	經濟學	2-2	統計學	2-2	統計學	2-2	行銷研究	3-3	行銷與流通實務專題(二)	3-3	行銷與流通管理實習(一)	9-9			
	管理學	3-3	管理數學	3-3	全通路行銷	3-3	連鎖企業管理	3-3	行銷與流通實務專題(一)	3-3	行銷與流通企劃實務(服務學習)	3-3					
	行銷管理	3-3	消費者行為	3-3	物流管理	3-3											
	流通業管理	3-3	邏輯思考與運算	3-3													
時數 學分		11-11		11-11		8-8		5-5		6-6		6-6		9-9		0-0	
專業 選修	行銷管理演練	1-1	整合行銷傳播	3-3	體驗與服務創新	3-3	網路與社群行銷	3-3	網站與關鍵字優化	3-3	行銷數據分析	3-3	會展管理	3-3	國際行銷管理	3-3	
	人力資源管理	3-3	作業管理	3-3	品牌經營與管理	3-3	業務開拓與管理	3-3	設計思考與創新管理	3-3	數位創業	3-3	行銷數位AI時代實務	3-3	國際連鎖企業管理	3-3	
	行銷人規劃	1-1	行銷與流通實務應用	3-3	財務管理	3-3	賣場陳列與佈置	3-3	地方行銷	3-3	產業行銷	3-3	企業永續導論	3-3	行銷與流通管理實習(二)	3-3	
	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	3-3	進階商用華文創作	2-2	物流管理演練	1-1	物流中心營運實務	3-3	業態趨勢分析	3-3	商圈研究與展店策略	3-3			企業實習	6-6	
	商用華文創作	2-2	華文檢定輔導	2-2	行銷與流通溝通表達	3-3	視覺設計應用	3-3	物流中心系統模擬	3-3	供應鏈管理	3-3					
					全通路行銷演練	3-3	顧客關係管理	3-3	智慧零售實作	3-3	虛實整合新零售實務	3-3					
					商用華文企劃	2-2	進階商用華文創作	2-2	市場調查與商情預測	3-3	統計分析與應用	3-3					
											職場講座	1-1					
	院訂選修																
			實用邏輯	2-2	實用大數據	2-2	銀髮樂活管理	2-2	數位管理	2-2	金融科技實務專題	4-4	企業講座	1-1	企業實務講座	1-1	
				永續管理概論	2-2					體驗式行銷	2-2	社會創新與社會企業	2-2	生涯發展與自我行銷	3-3		
										微電影企劃與製作	3-3						
技優生必選修-管理技優領航專班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實用大數據 #	2-2	永續管理概 論 #	2-2			管理實務專 題 #	4-4								
時數 學分		12-12		17-17		22-22		26-26		23-23		31-31		12-12		19-19
學期總時數學分		34-32		35-33		34-34		35-35		31-31		37-37		21-21		19-19
校訂必修			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		9科目24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4學分，修課規範請詳閱全校性規定(四)											
專業必修			16科目56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選修30學分													
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			14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													

一、全校性規定：

(一)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菁英英文」校訂選修課程，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及相關規定。

(二)日間部四技生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創造力課程，通過者皆可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三)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基礎通識(必修18學分)及核心通識(至少6學分，分為人文領域、社會領域、自然科學領域、綜合領域等四領域)課程者，達24學分之後，有超修者，得認列為通識之自由選修學分。

(四)通識之「自由選修」至多為4學分，含未認列之院通識課程、跨院系學程、微學程、微型課程、校訂選修及第三條所記超修「核心通識」課程。

(五)外籍學生之校訂必修中文課程可用華語中心開設之華語系列必修課程抵免(或認列)，華語為母語之人士以及馬來西亞華人除外，詳細抵免(或認列)方式請至華語中心網站查詢。

二、全院性規定：

課程有標註「#」者為技優生必選修，技優生修畢後可替代原屬系專業必修課程或認列為系之專業選修學分。

三、本系之規定：

(一)資訊證照檢定：本系四技生除身障生外應於畢業前，取得「TQC-0A辦公室軟體應用類-電子試算表Excel進階級」證照，方得畢業。詳細內容請參閱本系「資訊能力畢業指標實施辦法」。

(二)專業證照檢定：本系四技生除身障生外應於畢業前，取得70點數之證照，方得畢業。詳細內容請參閱本系「專業證照及競賽一覽表」。

(三)行銷人規劃、職場講座：為必選課程。

備註：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包含外系學分、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超修的本系專業選修學分或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